臺南市公有零售市場攤（鋪）位變更營業種類申請書

申請人　　使用　　公有零售市場第　　號攤(鋪)

位，原營業種類為　　類，今營業種類變更為：

☐ 1. 百貨（服飾、五金製品、玩具、裝飾品、鐘錶、資訊電器、日用百貨及貴金屬。）

☐ 2. 飲食（得內用之各種餐飲）

☐ 3. 食品（無法內用之各種餐飲）

☐ 4. 其他（其他經市場處核准得進入市場營業之物品）

☐ 5. 青果

☐ 6. 蔬菜

☐ 7. 花卉

☐ 8. 水產

☐ 9. 禽肉

☐ 10. 畜肉

☐ 11. 農產加工品

申　請　人:　　（簽名或蓋章）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申請附件:

一、變更營業種類申請書。

二、鄰近攤販同意書。

三、市場攤販配置平面圖。

鄰近攤販同意書

本人同意　　公有零售市場第　　號攤(鋪)位之

營業種類從　　類變更為　　類。

同意人簽名(第　　號攤(鋪)):

同意人簽名(第　　號攤(鋪)):

同意人簽名(第　　號攤(鋪)):

同意人簽名(第　　號攤(鋪)):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